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10月22日以邮件和电话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,会议 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,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 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海波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 编号: 2025-046)。

表决结果: 9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 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公司《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 特此公告。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